

债券代码：143808
债券代码：143850
债券代码：143851
债券代码：155340
债券代码：163407

债券简称：18华宝01
债券简称：18华宝03
债券简称：18华宝04
债券简称：19华宝01
债券简称：20华宝01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及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人员变动基本情况及变动原因

根据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武”）于2021年3月26日出具的文件《关于华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调整的通知》（宝武字[2021]175号），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宝武委派李琦强、王明东、李钊先生为华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马蔚华、刘二飞、靳海涛先生不再担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委派汪震先生为华宝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并为监事会主席人选，路巧玲女士不再担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

经公司职工民主选举，2021年3月起，黄洪永先生担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工会主席、职工董事，赵岚女士担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二）新任公司董事、监事的基本情况

1、董事会成员

李琦强，董事，男，1971年11月生，高级会计师。1994年7月加入宝钢，历任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宝钢集团/中国宝武财务部总经理，中国宝武产业金融业发展中心总经理、产业金融党工委书记，华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9年6月起担任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2020年11月起担任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21年3月起兼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李先生还兼任华宝都鼎（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华宝冶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四源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明东，董事，男，1971年10月生，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1993年7月加入宝钢，历任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财会处处长、财务部部长，宝钢集团财务部副部长、梅钢股份副总经理、广东宝钢置业执行董事、总经理、欧冶云商高级副总裁等职务。2019年8月任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11月更名为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1年1月任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2021年3月起兼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李钊，董事，男，1978年1月生，武汉大学学士学位，复旦大学会计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2000年7月加入宝钢，历任上海宝钢集团公司财务部管理师、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管理师、宝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服务与数据共享中心主任管理师、宝钢集团有限公司首席会计师、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首席会计师。2021年3月起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产业金融运营管理总监，2021年3月起兼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李先生还兼任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华宝资本有限公司监事。

黄洪永，工会主席、职工董事，男，1972年5月生，东北大学学士学位，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经济师。1993年7月加入宝钢，历任宝钢集团规划部、管理创新部综合主管，宝钢工程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部长，广东钢铁集团规划部副部长，宝钢集团人力资源部人事效率总监，宝钢集团/中国宝武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领导力发展总监，中国宝武产业金融党工委书记、纪工委书记。2020年11月起担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21年3月起兼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工会主席、职工董事。黄先生还兼任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监事会成员

汪震，监事会主席，男，1973年4月生，东北大学项目管理硕士学位，高级政工师、工程师。1994年7月加入宝钢，历任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副部长，宝钢发展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党委副书记（期间先后兼任制造服务事业部总裁、宝钢生态绿化公司董事长），宝武集团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副部长、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9年9月起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21年4月起兼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赵岚，职工监事，女，1978年10月生，南京审计学院管理学学士学位，中级审计师。2013年3月加入华宝投资，历任华宝投资审计主管，宝武集团产业金融党工委纪检高级专员。2021年3月起担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专业总监、职工监事。

（三）有权机关的批准/备案情况

截至本公告文件出具日，公司上述董事及监事变动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暂未完成，仍在推进中。

二、影响分析

上述人员变动为本公司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上述人员变动未对我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性产生影响。

上述人事变动后本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及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之盖章页）

